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韩店“五学”模式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滨州日报/滨州网邹平讯(通讯员 霍广 报道)“作为一名农村党支部书记,我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带领全村党员群众,紧紧围绕乡村振兴任务目标,发展特色产业种植,不断壮大村集体经济,促进村民增收致富。”近日,邹平市韩店镇前官庄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刘勇在“学报告、谈感受、话发展”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交流座谈会上说道。

连日来,韩店镇持续加大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力度,注重在强化学习上增温加力,在学以致用上持续发力,坚持“五学”模式,组织广大党员群众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让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基层“热”起来、“活”起来、“学”起来、“新”起来、“实”起来,确保党的二十大精神入脑入心,落地见效。

党委垂范带头学,让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基层“热”起来

韩店镇党委高度重视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党委成员发挥“领头雁”作用,以上率下,先学一步,深学一层,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一时间开展专题学习,原原本本、逐字逐句学习了党的二十大精神,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

围绕学习内容,结合个人工作实际分别进行交流发言,在思想碰撞中探索适合新时代新形势下的工作新路径,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在新征程上谱写韩店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研讨交流灵活学,让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基层“活”起来

韩店镇在“魅力韩店”微信公众号开设“五学三比·韩店在行动”专栏,利用每周一机关例会时间开展“学报告、谈感受、话发展”交流活动,组织领导干部、各站所负责人、部分党员群众上台交流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的认识体会、心得收获、思路打算、贯彻措施。通过“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各党支部开展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奋进新征程”为主题的研讨交流,引导激励全体党员把思想认识统一到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实现党的二十大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用实际行动展现新时代共产党员的担当。

进村宣讲辅导学,让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基层“学”起来

韩店镇积极推进邹平市宣传文化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走基层、诵原文”宣讲活动,宣讲人深入甲子村、大白村等村庄,围绕深刻领悟党的二十大的重大意义、深刻领悟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目标任务、深刻领悟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全面从严治党重大部署等方面,对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了全面宣讲和深入阐释。用“乡音土话”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中的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增进民生福祉等跟老百姓息息相关的内容传达到广大党员群众的耳朵里、脑海里、心坎上。大家纷纷表示,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领悟新思想、把握新方针、落实新要求,为建设现代化富强文明实干新韩店贡献力量。

线上线下覆盖学,让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基层“新”起来

韩店镇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学习方式,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走深走实。在线上,该镇依托“学习强国”App、灯塔党建在线App等媒体平台,引导鼓励广大党员群众利用碎片化时间抓好自学。在线下,韩店镇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纳入第一议题学习,利用民主议政日、机关干部例会等

时机进行集中学习。通过LED大屏、制作橱窗展板、举行宣讲会等方式广泛宣传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同时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平台作用,全方位、多层次、多角度面向党员群众进行广泛宣传,不断扩大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覆盖面,让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走“新”更走“心”。

统筹结合实践学,让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基层“实”起来

韩店镇大力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全面把握、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同项目建设、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等重点工作进行统筹结合、融合推进,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到工作的各领域、全过程,转化为推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的过程,不断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常态化、常效化,让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见行见效,落到实处。

下一步,韩店镇将持续深入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以更加昂扬的精神状态,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建设现代化富强文明新邹平贡献韩店力量。

“银发微服务”点亮“基层大民生”

博兴县“银发力量”助力推动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走深走实

滨州日报/滨州网讯(记者 滕卫 通讯员 于文超 高淑娟 报道)当前,以平台经济为代表的新业态加速发展,逐步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引擎。新业态聚集了快递员、外卖送餐员、网约车司机、货车司机等大量新就业群体。如何探索推进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为产业健康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近年来,博兴县在市委组织部、市委老干部局的指导下,发挥老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响应全市“向阳花”行动,以“老带新、新助老、银新相约、微服务”为思路,推动离退休干部党员与新就业群体融入城市基层治理,提高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水平,用“银发微服务”点亮“基层大民生”。

阵地共享,推动资源高效利用

解决民情、服务民生、凝聚民心,博兴县以全县13处老干部志愿服务之家、银龄之家、老党员工作室为试点,配套设立“向阳花·博兴”小哥驿站,老干部书画、棋牌、健身、阅读等N个功能室面向网约车、快递、外卖等小哥群体开放,为新就业群体学习、工作、生活提供便利服务,打造实用化的服务阵地。

“向阳花·博兴”小哥驿站为小哥配备了冰箱、微波炉、雨具、充电宝等设备,暖心的微服务点亮小哥“幸福新生活”。

组织共建,推动“银新”互帮互促

博兴县充分利用老干部老党员政治素质高、文化水平高、经验阅历丰富等优势,推出3大类12项党建共建科目。选派“五星”级离

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担任新就业群体组织党建指导员,指导新就业群体组织开展主题党日、“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提升新就业群体的党建水平。健全共享阵地所在的高退休干部党组织“三个一”常态化联系新就业群体制度,每季度召集一次联系会议、举办一次联谊活动、解决一部分难点问题。

同时,开设“老干部微课堂”,组织老干部定期讲授党的政策理论、开展就业创业指导、书法绘画课程等,指导新就业群体提升素质技能。开设“心灵驿站”,老干部定期提供心理咨询,帮助新就业群体缓解压力,帮助他们更好地融入城市。开设“小哥课堂”,小哥定期为老干部老党员讲解信息化运营平台的操作使用,比如在手机购物、呼叫代驾、订购外卖等服务,帮助老年人适应赶上新时代社会发展步伐。

小区共治,推动创建美好家园

积极搭建小区治理作用发挥平台,258名老同志通过程序参选居住小区业主委员会主任、委员、楼道长,20名小哥兼职网格员,组建了“银新”党员服务队,积极开展社区志愿服务,发挥异常情况预警、突发事件直报、社情民意传递、矛盾调解等,切实起到了“稳定器”和“移动探头”的作用。

建立了小区治理问题“发现—处置—反馈—激励”闭环,引导“银新”群体积极参与疫情防控、文明创建等工作,推动小区治理多元化,持续增强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为更高水平富强滨州建设贡献力量。

惠民县做好“电话回访”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滨州日报/滨州网惠民讯(通讯员 王立昊 报道)“您好,这里是惠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您在一周前设立公司,请问营业执照和免费刻制公章拿到了吗?您对此前在大厅办理业务过程是否满意?您对我们工作人员服务态度是否满意?您对我们的服务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近日,惠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回访人员电话回访相关办事群众。

2022年以来,惠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坚持问题导向,以群众满意度为衡量指标,不断畅通政企群三方的沟通渠道。依托无感服务办公室,成立惠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政务服务群众满意度回访中心,组建了一支包含各股室业务骨干在内共16人的回访队伍。通过对企业开展电话回访,及时跟踪掌握企业登记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改进服务方式,提升企业登记标



工作人员正在进行电话回访,并做好记录。

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

回访企业“全覆盖”。着重从企业群众对窗口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办事结果的满意程度和对政务服务大厅的意见建议三个方面,该局安排专人梳理每周办事企业名单。工作人员对“单”回

访,及时汇总反馈信息,形成“分批电话回访、每周梳理汇总、及时解决”的闭环工作机制,确保回访全覆盖。

回访过程“重质效”。在电话回访的过程中,工作人员一方面掌握办事企业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存

在的堵点和难点,另一方面利用该沟通渠道,广泛宣传新开办企业免费刻章、企业简易注销、营业执照免费邮寄、网上办理、全程帮代办等特色服务政策,扩大政策知晓度和企业受惠面,推进优惠政策落地生效,切实维护企群利益。

回访结果“强运用”。建立回访台账,对回访数据深入挖掘、比对分析,对收集到的意见建议,坚持问题导向、结果导向,限期整改、抓好落实,进一步将企业需求转化为政务服务工作的动力。

下一步,惠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将进一步用活用好企业电话回访机制,在优化回访流程、重视沟通细节、改进服务方式上下功夫,把衡量政务服务工作的话语权交给办事企业和群众,围绕企业群众所想、所愿、所盼,创新便民惠企举措,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关于销户客户预收电费清退的公告

尊敬的电力客户:

为保障广大用电客户的合法权益,国网滨州供电公司现对全市供电范围内,已销户用户的未退款余额进行全面清退。符合条件客户尽快持有有效身份证明、交费凭证、营业执照等证件到当地供电营业厅(供电所)申请办理退费业务。

如有不明之处,请拨打以下咨询电话进行咨询或到各当地营业厅(供电所)进行咨询。

咨询电话:市辖区、开发区:3053610、3053613
北海经济开发区:3053657 邹平市:3055142
滨城区、高新区:3051641 沾化区:3055810
阳信县:3056635 惠民县:3056410
博兴县:3057636 无棣县:3057136

特此公告!

国网滨州供电公司
2023年1月3日

打造“滨周到”服务品牌 营造最优质营商环境

——就《滨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访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委员初学晖

滨州日报/滨州网记者 罗军 通讯员 程帅

为了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营造行政效率高、政务服务规范、法治体系完善的营商环境,根据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山东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法律、法规,滨州市人大常委会制定出台了《滨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日前,《条例》已经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批准,并自公布之日起正式实施。对于《条例》的有关情况,近日,滨州日报·滨州网记者采访了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委员初学晖。

《条例》广泛征求外贸企业和商会意见建议

记者:请问初主任,《条例》出台的背景是怎样的?

初学晖:优化营商环境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近年来,我市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城市竞争力显著增强。但是,对标广州、深圳、苏州等先进城市做法,还存在体制机制不健全、部门间信息共享不畅、政务服务效能不够优化、人才政策缺乏创新、民营经济相对滞后等问题,亟需通过立法予以规范。为此,市人大常委会将《滨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作为2022年的立法项目,通过立法解决我市营商环境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

记者:《条例》意见建议征集工作是如何开展的?

初学晖:为了全面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建议,法工委做了大量的工作。面向社会各界广泛征求意见建议。《条例》经过了市人大常委会三次会议审议。在常委会会议第一次审议之后,法工委通过协同办公系统、人大代表履职平台等征求市直各有关部门、立法咨询专家等方面的意见,商请市政协开展立法协

商,寄送函件征求常委会组成人员的意见。

实地调研座谈专题征求意见建议。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了立法调研组赴邹平市、博兴县开展调研座谈,面对面征集意见建议。同时,委托其他县(区)人大常委会自行开展调研,广泛征集意见建议。根据条例审议和修改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组织召开滨州市优化营商环境外贸企业座谈会,邀请15家外贸企业代表参加;组织召开工商联所属商会及执委会企业座谈会,听取14家商会企业的意见建议。立法调研组赴安徽省淮北市、合肥市,江苏省苏州市和我省临沂市开展考察调研,学习了四市优化营商环境立法工作的经验做法。其间,多次征求了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的意见。

《条例》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以政府职能转变为核心,强化部门协同联动

记者:针对我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症结,《条例》都做了哪些制度设计?

初学晖:优化营商环境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原则,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以政府职能转变为核心,强化部门协同联动,结合我市实际需要,进行了相关的制度设计,把相关的工作落到实处,为各类市场主体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

第一,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打造优质市场环境。《条例》对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打造“滨周到”服务品牌,优化营商环境作出了明确规定。一是强化制度体系建设。实行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依法查处

垄断和不正当竞争,完善诚信评价系统,多部门联合惩戒机制,健全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普惠型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和应急转贷机制。二是进一步深化改革。实施企业名称、经营范围和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申报承诺改革和一照多址改革,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并联审批改革,实施不动产登记办理流程改革。三是优化营商环境。搭建经济运行专项库,推进私募基金、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新兴金融业态发展,推动政府有关部门与公用企事业单位进行业务信息共享,建立统一的电子证照服务体系。

第二,深化政务服务改革,打造一流政务服务。《条例》直击政务服务问题症结,直面矛盾焦点,对深化政务服务改革,打造一流政务服务环境制定了具体规定。一是加强服务型政府建设。推行数字化城市建设,实现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就近办理。二是建立健全权责清单制度,并依法依规进行动态调整。三是深化政务服务改革。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纳入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健全政务服务事项容缺受理、告知承诺制工作机制,严格政务服务场所帮代办服务标准。四是推进公共数据共享应用。政府有关部门以及公用企事业单位原始数据实时全量向数据主管部门归集并共享应用,打造“无证明”城市。五是推进政务服务惠民。落实“免申即享”惠民政策,“静默认证”民生政策,推行社保卡“一卡通”在政务服务、惠民惠农补贴发放、就医购药、待遇领取、金融服务等领域使用,为群众办事提供方便。

第三,培育发展经济新生态,持续优化产业发展环境。《条例》对提

升产业层级,培育发展新动能、新产业高度关注,对培育发展经济新生态进行了明确规定。一是支持构建工业、交通、城市管理等领域规范化数据开发利用场景,引导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实体经济与互联网融合发展。二是加强产业链群的整体培育,完善项目策划、土地、资金、人才、落户等政策,打造主导产业清晰、产业链条完整、产业功能先进、空间布局有序、管理服务完备、生活配套齐全、园区治理有效的新型产业园区。三是建立惠企通一站式企业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互动交流、政策咨询、人才培养、投融资、技术支持、知识产权、法律咨询等服务。四是实施标准地出让制度,推动土地高效利用。五是加强中介服务收费监管和信用监管,服务企业融资上市。六是建立完善对市场主体创新创业的扶持政策和激励措施,统筹安排各类专项资金,提供创新创业孵化服务。

第四,纵深推进法治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条例》对加强法治环境建设设立了专门章节,推动以一流的法治环境构建一流营商环境。一是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对已出台的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和订立的合同,不得随意更改。对因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需要确需变更的,要依法作出解释说明,给市场主体造成损失的,依法予以补偿;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完善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畅通投资者维权渠道。二是建立健全审裁联动机制。行政审批服务部门作出审批决定后,及时推送给有关部门(监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应当及时推送给市场监管等部门。同时,严格执行市场监管领域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促进“双随机、

一公开”监管与信用监管有效衔接,对主要风险点实行精准识别、监测预警和差异化监管。三是强化营商环境监督。实行行政检查计划备案制度,依法开展的行政检查计划应当向司法行政部门备案。按照公布实施的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根据企业整改情况、造成后果的程度,对违法行为依法实施处罚。四是严格考核、失责追责。依托“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建立全市营商环境投诉受理平台,实行统一接收、按责转办、限时办结、统一考核。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公用企事业单位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有失职、渎职或者损害营商环境行为的,依法给予处分。

《条例》大胆创新,突出特色,打造“滨周到”服务品牌

记者:《条例》都做了哪些具有滨州特色的规定?

初学晖:我们在立法过程中,结合我市具体情况,对上位法相关规定进行了完善和细化,并大胆创新,突出特色,打造“滨周到”服务品牌。

一是在第九条中规定:“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完善人才引进、培养评价、激励保障等措施,符合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条件的,在住房安置、医疗保障、社会保险、配偶就业、子女入学等方面提供一站式服务”。这一规定,让符合要求的高层次人才和高技能人才,都可以享受到相关的人才政策。

二是在第十一条中规定:“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优化市场主体登记办理流程,压缩办理时间,提高市场主体登记效率。实施企业名称、经营范围和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申

报承诺改革和一照多址改革”。这一规定积极落实国家各项改革措施,尤其是一照多址改革,为企业提供全方位服务,真正服务好企业。

三是在第十七条中规定:“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规范与市场主体密切相关的重要领域和办件量较大的事项,逐步推出跨部门、跨行业、跨层级的一件事项,编制项目清单和办事指南,落实线上线下场景式主题服务,实行部门首受理负责制,实现一套材料、一张表单”。这一规定落实“一件事”主题式场景服务,实行部门首受理负责制,提高了行政审批服务效能。

四是在第二十二条款中规定:“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以及公用企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家统一的规定和标准,向公共数据主管部门实时全量归集原始数据,实现公共数据的共享交换和开放应用”。这一规定要求有关部门以及公用企事业单位实时全量归集原始数据,明确了部门职责和数据归集要求,对于加强数据共享使用提供了基础,有利于提高行政审批服务效率。

五是在第二十五条中规定:“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与公用企事业单位协作,实现水、电、气、暖与不动产登记同步办理”。这一规定明确了对于加强数据共享使用提供了基础,有利于提高行政审批服务效率。

六是在第四十条中规定:“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对企业依法开展的行政检查,应当遵守有关规定,行政检查计划应当向司法行政部门备案”。这一规定中行政检查计划备案制度,强化了部门执法的依法监督,切实维护了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